

证券代码：839582

证券简称：力通科技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嘉善力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嘉善力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从公司发展规划需要，近日与史长华、任恺瑜签订了《公司股权投资合作协议书》，共同出资成立山东嘉力善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嘉力善通”），注册资本 3,000,000.00 元，其中公司出资 1,2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40.00%；史长华出资 1,65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55.00%；任恺瑜出资 15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5%，其他相关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山东嘉力善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史长华

注册资本：叁佰万元整

住所：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舜风路 101 号齐鲁文化创意基地 4 号楼 400-1-201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软件外包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大数据服务；物联网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办公设备零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的规定：“公众公司及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102,546,057.10 元，净资产为 70,211,659.50 元。本次对外投资金额为 1,200,000.00 元，占资产总额比例为 1.17%，占净资产比例为 1.71%。因此，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嘉善力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第二章对外投资管理权限，第六条（三）公司对外投资未达董事会审议标准的，由董事长批准决定，董事长应向董事会备案。

山东嘉力善通，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公司出资额为人民币 120.00 万元，占比 40%。本次投资事项已由董事长批准，无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

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史长华

住所：山东省陵县城区开发小区 2998 号

2. 自然人

姓名：任恺瑜

住所：浙江省嘉善县陶庄镇利生村大金埭 46 号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设立有限责任公司

1、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

2、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山东嘉力善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舜风路 101 号齐鲁文化创意基地 4 号楼 400-1-201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软件外包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大数据服务；物联网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办公设备零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史长华	1,650,000.00	现金	认缴	55%
嘉善力通信息科	1,200,000.00	现金	认缴	40%

技股份有限公司				
任恺瑜	150,000.00	现金	认缴	5%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史长华、任恺瑜拟共同出资成立山东嘉力善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注册住所为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舜风路101号齐鲁文化创意基地4号楼400-1-201，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000.00元，其中史长华出资1,65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55.00%；公司出资人民币1,2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40.00%；任恺瑜出资15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5%。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基于公司总体战略发展方向与规划，通过与多方合作在山东设立公司，能够充分发挥各方的优势，促进公司在山东省的业务拓展。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根据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所作出的慎重决策，但仍可能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和市场风险，公司会积极行使股东职责和权利，防范和应对可能存在的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实施公司发展战略，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预计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公司股权投资合作协议书》
- （二）《营业执照》

嘉善力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4日